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11日(星期四) 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4日(星期四) 至05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xzq@springsnow.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11日 上午 09:00-10: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11日 上午 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郑维新

总经理：王克祝

董事会秘书：李颜林

财务总监：郝孔臣

独立董事：杨克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11日 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4日(星期四) 至05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xzq@springsnow.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立志

电话：0535-7776798

邮箱：cxzq@springsnow.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4,204,022.00元(含税)购买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春雪"或"控股股东")位于莱阳市富山路382号的宿舍楼及其附属设施、设备。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山东春雪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或其他关联人不存在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其他部门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购买山东春雪所有的宿舍楼及其附属设施、设备(以下简称"本宗资产")，详情如下：

(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4,204,022.00元，购买山东春雪本宗资产，该资产位于莱阳市富山路382号，本次交易前公司与山东春雪签订了租赁合同，以租赁方式使用本宗资产。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为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本宗资产已经青岛振青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根据青岛振青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标的资产合计评估价值34,204,022.00元(含税)。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34,204,022.00元(含税)。

(二)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相继建成投产，员工人数增加，公司为了便于管理及更好地满足员工的生活需求，减少未来租赁费用的关联交易金额，决定购入本宗资产。

(三)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超过3,000万元，但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其他部门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进行与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签署、办理不动产变更登记等事宜。

(四)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山东春雪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或其他关联人不存在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名称	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维新
成立时间	2000年04月11日
注册资本	2,186.70万元
实收资本	2,186.70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382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莱阳市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水果的收购、储藏加工和销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去龙鹅原种繁育推广销售；鹅菜、鹅苗销售；调味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郑维新先生持股45.15%，莱阳市同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23%，莱阳市同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23%，其余股东持股均不足5%。
与本公司关系	山东春雪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其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02%。

公司与山东春雪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相互独立，其资信状况良好。

山东春雪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经过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9,256.83万元，净资产为2,799.40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为211.00万元，净利润为-323.76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类别属于购买资产，交易标的为山东春雪所有的、位于莱阳市富山路382号的宿舍楼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本次交易前，山东春雪将该宗资产租赁给公司使用，交易事项及金额已经过审批。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青岛振青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3月31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青振评报字[2023]第0122号《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涉及的房屋构筑物、设备、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为"评估基准日，委托评估的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富山路382号生产厂区内的部分房屋构筑物、设备、土地使用权的市场价值为34,204,022.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贰拾万肆仟零贰拾贰元整；其中房屋构筑物评估价值31,338,830.00元，评估结论包含增值税；设备评估价值112,239.00元，评估结论包含增值税；土业使用权评估价值为2,752,953.00元，评估结论中仅包含取得土地应发生的契税、印花税。""

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34,204,022.00元(含税)。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按照青岛振青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评估值为基础确定，资产定价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合约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甲方(卖方)：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

乙方(买方)：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资产基本情况：

甲方自愿向乙方出售位于莱阳市富山路382号的资产(包括两幢房产及其附属设备设施，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给乙方，其中两幢房产不动产证书号：鲁(2023)莱阳市不动产权第0003435号，建筑面积：5716.22平方米，房屋总层数6层；鲁(2023)莱阳市不动产权第0003436号，建筑面积：5716.22平方米，房屋总层数6层；共有宗地面积8169平方米。

(二)资产抵押、租赁情况：

甲乙双方于2023年1月1日签署了两份《房屋租赁合同》，乙方租赁甲方标的资产，前述两份《房屋租赁合同》自标的资产交付完成之日，自动终止；甲方保证房屋无任何权属、经济等纠纷，并如实陈述房产权属、附属设施设备、装饰情况等，乙方对标的资产情况已充分了解并自愿购买。

(三)交易价格：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合同项下标的资产的总价款为人民币34,204,022.00元整(大写：叁仟肆佰贰拾万肆仟零贰拾贰元整)(此价款含税)。

(四)付款、交付及过户约定：

2023年5月1日前，甲乙双方完成对标的资产的清点及交付；2023年5月31日前，双方到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过户登记，过户登记完成后，乙方将本次交易价款支付给甲方。

(五)以上未涉及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一旦出现合同纠纷，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莱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不动产登记中心备案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合同尚未签署。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此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可以直接使用、管理、维护、维修、改造本宗资产，提高员工生活满意度，便于员工管理。由于交易金额较少，公司资金充足，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三)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五)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不会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郑维新先生、王克祝先生、李颜林先生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此次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将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购买宿舍楼及其附属设施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定价公允合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交易是伴随着公司快速发展而发生的，有利于提高员工生活的满意度，便于员工的管理，对公司的长久发展具有积极作用。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交易定价政策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次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四)监事会审核意见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以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在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我们认为关于此次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春雪食品本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春雪食品本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公平合理、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春雪食品及春雪食品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光大证券对春雪食品本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董事任期、第一届监事会及监事任期将于2023年5月22日届满，需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会同意提名郑维新先生、郑钧先生、李颜林先生、陈飞先生、黄仕敏先生、孙玉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杨克泉先生、李在军先生、王宝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克泉先生、李在军先生、王宝维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董事选举仍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分别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董事任职资格及能力，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董事候选人提名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此次提名议案，同意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能力，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此次提名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监事会同意提名宋秀海先生、郑绍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非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三年。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仍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职工代表监事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三、其他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上述人员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

(一)郑维新先简历：

郑维新先生，195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曾任职于莱阳县粮食储运站；莱阳县谭格庄粮所；莱阳县粮食局储运股，历任业务员、副股长、股长；莱阳市养殖工程筹建处、莱阳市养蚕公司经理、总支部书记；莱阳市肉禽集团公司经理、总支部书记；山东春雪食品集团公司总经理、总支部书记；山东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支部书记；山东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支部书记；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支部书记；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支部书记。

现任莱阳市五龙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莱阳禾嘉生物饲料有限公司董事；山东中科春雪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总支部书记；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郑维新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与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郑钧先生、控股股东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及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623950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463032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郑钧先生简历：

郑钧先生，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曾任职于日本诚信株式会社；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历任青岛事务所所长、国际贸易部经理、总裁助理、营销总监；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历任营销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烟台春雪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春雪食品(青岛)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郑钧先生与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郑维新先生、控股股东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67134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李颜林先生简历：

李颜林先生，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

曾任莱阳市养殖公司第二肉鸡场财务科长；莱阳市肉禽集团第二肉鸡场财务科长；莱阳市肉禽集团公司财务科副科长；山东春雪食品集团公司，历任财务科副科长、企管科副科长；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历任企管部经理、董事、副总经理兼管理部经理、种禽事业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项目部经理、行政副总经理、董事兼行政副总经理；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行政总监。

现任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颜林先生于2022年11月卸任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职务，此外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60506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09024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陈飞先生简历：

陈飞先生，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

曾任职于莱阳市农业局；山东吉龙集团公司综合科长；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经理、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大力资源总监；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综合事务部总监和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烟台太元食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莱阳市同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春雪食品(山东)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飞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4032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22128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黄仕敏先生简历：

黄仕敏先生，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曾任职于桂林威达集团市场部；富士康CP事业处企划部；深圳思创集团总裁办主任、副总裁；深圳粮食集团经营分公司副总经理；香港清华同方有限公司企划总监；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运营管理总监、副总经理；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深圳市思创电气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思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黄仕敏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000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67134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孙玉文先生简历：

孙玉文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

曾任原烟台机械局莱动总厂企业管理干部；原烟台大学华隆实业总公司总经理；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董事；莱阳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上海众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东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兼职MBA客座教授；众科国际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大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河北莱恩清洁热能工程有限公司董事；西施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益阳大通湖区西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重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岛西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玉文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69946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21350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李在军先生简历：

李在军先生，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

曾任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甘肃省分公司外销员；海南省联合贸易公司外销员、北京办事处负责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现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在军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已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八)王宝维先生简历：

王宝维先生，195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曾任青岛农业大学畜牧实验站站长；青岛农业大学畜牧兽医系动物生产教研室主任；青岛农业大学畜牧兽医系副主任；青岛农业大学畜牧兽医系主任；青岛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院长；青岛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

现任教于青岛农业大学；兼任世界家禽学会会员、中国家禽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畜牧工程学会副理事长、中国优质禽育种与生产学会副理事长、山东省食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山东省水禽专业委员会理事长、青岛市食品科学技术学会理事长；国家水禽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宝维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已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九)杨克泉先生简历：

杨克泉先生，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

曾任河北经贸大学企业系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就读博士研究生；上海立信会计学院副教授；国辰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副教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理事；北京瑞诺世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南通易恒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凯易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上海鲲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海典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克泉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已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十)宋秀海先生简历：

宋秀海先生，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

曾任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职员、行政部文书；现任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文书。

宋秀海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一)郑绍晖先生简历：

郑绍晖先生，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曾任职于青岛诚功(威阳)律师事务所；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加工厂生技科科员；现任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郑绍晖先生与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人民币:元)
信用减值损失	8,211,926.04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69,143.2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742,782.79
资产减值损失	11,358,074.1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1,358,074.15
合计	19,570,000.19

公司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情况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详见公司2022年8月23日披露的《春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上表金额包括上述已公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金额。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信用风险较低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货款，历史上未发生违约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组合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应收客户款项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以外客户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2022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1,469,143.25元。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信用风险较低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历史上未发生违约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其他款项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2年度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6,742,782.79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于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2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1,358,074.15元，增加了资产减值损失，同时结转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2,168,255.30元相应冲减主营业务成本。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8,211,926.04元，存货跌价准备11,358,074.15元，合计减少公司利润总额19,570,000.19元，同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2,168,255.30元相应冲减主营业务成本，上述各项减值准备计提和转销，共计减少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17,401,744.89元(包括上半年已公告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利润减少金额5,304,827.11元)。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的资产价值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合理。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3-01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雪养殖")、烟台太元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元食品")

● 担保总额度：本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237.00万元(包含2022年3月2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披露的公司对春雪养殖的采购业务担保1,500.00万元，公告编号2022-008)的担保。截至2023年4月25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已相互提供担保额度为21,100.00万元，相互担保余额为6,500.00万元，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3,500.00万元，担保余额为500.00万元。

● 是否提供反担保：不提供。

● 有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 本次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237.00万元(包含2022年3月2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披露的公司对春雪养殖的采购业务担保1,500.00万元，公告编号2022-008)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被担保人包括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2、担保额度分配及业务内容：

(1)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序号	全资子公司名称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业务内容
1	春雪养殖	15,000.00	银行融资业务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招商银行等银行)
2	春雪养殖	1,500.00	采购业务担保
3	太元食品	10,000.00	银行业务融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青岛农商银行等银行)
合计		26,500.00	

(2)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

序号	全资子公司名称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业务内容
1	春雪养殖	2,137.00	银行融资业务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等银行)
2	太元食品	13,600.00	银行融资业务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兴业银行、交通银行等银行)
合计		15,737.00	

3、担保方式：以保证、抵押等方式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4、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预计总担保额度内确定具体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维新
成立时间	2012年11月16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382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莱阳市
主营业务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销售；禽类收购、屠宰、分割、加工、冷藏及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及互联网销售；速冻食品、肉制品、蛋制品、罐头、方便食品的生产销售；食品的研究与开发；包装装潢印刷；食品用包装容器、纸箱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本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56,489.62	153,457.11
总负债	65,187.86	60,478.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5,281.54	32,171.23
流动负债总额	59,486.91	56,130.75
净资产	91,301.76	92,978.31
项目	2023年度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217.57	164,418.33
净利润	-1,676.56	917.25

被担保人是本公司。

2、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磊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08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富山东路0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莱阳市
主营业务	种鸡、商品